

证券代码：002244 证券简称：滨江集团 公告编号：2021-014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 《兰溪市凯旋路南侧地块项目合作开发协议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合作事项概述

为发挥各自优势，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乙方”）与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红狮集团”或“甲方”）签订了《兰溪市凯旋路南侧地块项目合作开发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合作协议”）。

甲方全资子公司兰溪市超峰置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目标公司”）已于 2021 年 2 月 5 日竞得兰溪市凯旋路南侧 A 地块和凯旋路南侧 B 地块（以下简称“目标地块”）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，并拟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项目公司”）作为目标地块唯一开发建设主体。

根据合作协议约定，乙方将通过对目标公司增资的方式取得目标公司股权，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，目标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2000 万元增至 20000 万元，甲乙双方在目标公司的股权比例分别为 50%和 50%（以下简称“股权比例”），并通过目标公司间接共同持有项目公司的股权，各方将按股权比例共同开发目标地块，对目标地块共同投资、共担风险、共享收益。

本合作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本次交易在总经理审批权限内，已获总经理审批同意，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二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兰溪市超峰置业有限公司

2、住所：浙江省金华市兰溪市灵洞乡东郊上郭(自主申报)

3、成立日期：2021 年 1 月 29 日

4、法定代表人：章锦鸿

5、注册资本：2000 万元

6、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经营；房地产经纪；物业管理

7、股东情况：本次增资扩股前，红狮集团持有其 100%股权，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，公司、红狮集团将分别持有其 50%的股权。

8、目标地块情况：兰溪市凯旋路南侧 A 地块和凯旋路南侧 B 地块合称“目标地块”，该地块项目位于金华市兰溪市，凯旋路南侧 A 地块坐落于兰溪市经八路以东，凯旋路以南，地块规划用途为【商住】，出让面积【38734】平方米，容积率【2.0】，计容建筑面积【77468】平方米；凯旋路南侧 B 地块坐落于兰溪市经八路以西，凯旋路以南，地块规划用途为【商住】，出让面积【53383】平方米，容积率【1.6】，计容建筑面积【85413】平方米。目标地块具体指标等以出让文件和建设用地规划条件为准。

三、合作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住所：浙江省金华市兰溪市灵洞乡东郊上郭

成立日期：2004 年 3 月 25 日

法定代表人：章小华

注册资本：80000 万元

股东情况：章小华持有其 25.2827%的股权，其他自然人股东合计持有其 74.7173%的股权。

经营范围：对企业投资、参股；建筑材料的购销；企业管理咨询服务、财务管理咨询服务(以上项目证券、期货、金融业务咨询除外)；建材工业技术咨询服务；新材料技术研发。

公司与红狮集团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四、合作协议主要内容概述

合作各方将根据共同投资、对等投入、共担风险、共享收益的原则开展项目合作；对于项目所需土地出让金及相关税费、启动资金等，由各方按股权比例向目标公司或项目公司同时、对等投入；目标地块项目由公司操盘，项目开发整体纳入滨江集团项目管理体系，采用滨江集团项目管理规范和标准。

五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将增加土地储备建筑面积 162881 平方米，通过并购方式获取项目，进一步增加土地储备，有利于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。公司与合作方将本着共同投资、对等投入、共担风险、

共享收益的原则，合作开发兰溪市凯旋路南侧地块项目项目，力争实现项目利益最大化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兰溪市凯旋路南侧地块项目合作开发协议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九日